

宁安市妇幼保健院2025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宁安市妇幼保健院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宁安市妇幼保健院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一）大力宣传《母婴保健法》，贯彻落实《中国妇女发展纲要》、《中国儿童发展纲要》的工作目标和妇幼卫生工作法规。

（二）为全市妇女、儿童提供优质、便捷的医疗保健服务条件。

（三）负责全市育龄妇女、孕产妇、7岁以下儿童等妇幼保健信息资料的统计分析上报。

（四）负责本辖区儿童入托、入学前健康体检及托幼机构保健人员培训考核工作。负责对托幼机构卫生保健工作的监督管理，儿童健康检查，加强对体弱儿，低能儿，疾患儿的健康指导。

（五）负责全市孕产妇系统管理。负责全市儿童系统管理。

（六）妇幼公共卫生项目的实施（农村妇女宫颈癌、乳腺癌筛查、免费口服叶酸、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孕前优生检查）。

（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内设机构4个，分别为孕产保健部，儿童保健部，妇女保健部，计划生育服务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2	公益一类全额事业单位	1	孕产保健部，儿童保健部，妇女保健部，计划生育服务部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9.2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42.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6.6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89.28	本年支出合计	589.2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589.28	支出总计	589.2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89.28	589.28	589.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4	卫生健康局	589.28	589.28	589.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4004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589.28	589.28	589.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89.29	415.58	173.7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9	120.5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59	120.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53	51.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9	36.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7	32.1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03	268.32	173.71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38.26	238.26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33.80	233.8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6	4.46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6.91	0.00	6.91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院	6.91	0.00	6.91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66.80	0.00	166.8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5.38	0.00	135.38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96	0.00	21.96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9.46	0.00	9.4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6	30.0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6	30.0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7	26.6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7	26.6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7	26.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89.28	一、本年支出	589.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9.28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42.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26.67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589.28	支出总计	589.2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89.29	415.58	411.12	4.46	173.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59	120.59	120.5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59	120.59	120.59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53	51.53	51.5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89	36.89	36.89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7	32.17	32.1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2.03	268.32	263.86	4.46	173.7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38.26	238.26	233.80	4.46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233.80	233.80	233.8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6	4.46	0.00	4.46	0.00
21002	公立医院	6.91	0.00	0.00	0.00	6.91
2100206	妇幼保健院	6.91	0.00	0.00	0.00	6.91
21004	公共卫生	166.80	0.00	0.00	0.00	166.8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5.38	0.00	0.00	0.00	135.38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96	0.00	0.00	0.00	21.96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9.46	0.00	0.00	0.00	9.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6	30.06	30.06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06	30.06	30.06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7	26.67	26.6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7	26.67	26.6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67	26.67	26.67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单位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5.57	411.11	4.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2.45	352.4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2.05	142.05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142.05	142.0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0.19	80.19	0.00
3010201	津补贴	76.95	76.95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24	3.24	0.00
30103	奖金	11.56	11.56	0.00
3010301	奖金	11.56	11.5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89	36.8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17	32.1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9	17.39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7.29	17.29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10	0.1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1	4.61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2	0.9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92	0.9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67	26.6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	0.00	4.46
30228	工会经费	4.38	0.00	4.38
30229	福利费	0.08	0.00	0.08
3022901	福利费	0.08	0.00	0.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66	58.66	0.00
30301	离休费	10.55	10.55	0.00
3030101	离休工资	10.43	10.43	0.00
3030102	采暖补贴（离休）	0.12	0.12	0.00
30302	退休费	40.97	40.97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34.97	34.97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6.00	6.0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14	7.14	0.00
3030701	离休人员医疗费	0.60	0.60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18	0.18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6.36	6.36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2.00	0.00	2.00	0.00	2.00	0.00
314004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0	0.00	2.00	0.00	2.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72
30201	办公费	13.64
30202	印刷费	6.00
30205	水费	0.50
3020501	办公水费	0.50
30206	电费	4.00
3020601	办公电费	4.00
30207	邮电费	0.41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41
30211	差旅费	1.5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2.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8.29
30226	劳务费	85.3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宁安市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73. 71	173. 7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孕妇无创产前基因免 费筛查项目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服务中心	9. 46	9. 4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开展孕妇无创产前基因免 费筛查项目预防出生缺 陷，筛查覆盖率达到要 求，早发现、早干预、早 治疗、保障妇女儿童健 康。
黑财指（社）{2025} 83号中央财政重大公共 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服务中心	21. 96	21. 9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通过全面落实艾滋病各项 防御控制措施，提高发现 率，扩大治疗覆盖面，提 高治疗质量，降低新发感 染，提高感染者和病人的 生活质量。
黑财指（社）{2025} 89号中央财政医疗服务 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 医院综合改革）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服务中心	6. 91	6. 9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基本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 权责清晰，管理科学，治 理完善，运行高效，监督 有力的现代医院管理制 度，建立维护公益性，调 动积极性，保障可持续的 运行机制和科学合理的补 偿机制
黑财指（社）{2025} 88号中央财政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资金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 生育服务中心	135. 38	135. 38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对城乡居民实施健康干 预，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 素，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第三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5年收入预算589.2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89.2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89.2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45.68万元，增长32.8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二是职业年金纪实，三是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去年未做到预算中。

2.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无结转。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

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5年支出预算589.2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415.5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7.03万元，下降1.6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变动工资调整，二是职业年金纪实。

2. 项目支出预算173.7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52.71万元，增长727.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是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去年未做到预算中，二是新增孕妇无创产前基因免费筛查项目。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2016.45平方米。

2025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宁安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5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2.00万元，增长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0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2.00万元，增长10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妇产、妇幼保健医院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